

# 2023 年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概况

### (一) 职能职责。

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以下简称“医院”）是三级甲等中医医院，以利用中医药技术方法和现代科学技术，提供急危重症、疑难复杂疾病的中医诊疗服务和中医优势病种的中医门诊诊疗服务等中医药服务为主。承担医学教育、医学科研、预防保健等任务，承担国家法定和政府指定的公共卫生服务、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国防卫生动员、支农、支边、帮扶基层和援藏、援疆、援外等任务。

医院是湖南中医药大学直属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建设单位，国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中医类别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国家中医药优势特色教育(中药)培训基地、国家中药炮制特色技术传承基地、国家中药临床药师培训基地、湖南省特色中医制剂创新服务平台，“湘中医”医疗联盟牵头单位。医院妇科、眼科、针灸科是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治未病中心、耳鼻咽喉口腔头颈外科、心血管病科、儿科是湖南省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

### (二) 机构设置。

医院占地面积 110 亩，现有建筑面积 24 万平方米，编制床位 1800 张，年门诊人次 170 余万人次，年住院人次近 7 万。2022 年入选“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项目储备库、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国家中医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

在 2021 年度全国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中位列第 19 名，获得 A+等级。开设有 37 个临床科室、12 个医技科室，33 个职能科室，43 个中医特色诊疗门诊和特色治疗室，国医大师 2 名，全国名中医 2 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3 名，国家级师承指导老师 30 名，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 13 名，湖南省名中医 40 名，博士生导师 30 名，硕士生导师 150 名，高级职称在职人员 389 人。

医院设立中国共产党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委员会（以下简称“医院党委”），医院党委是医院的领导核心，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设委员若干名，设党委书记 1 名，主持党委全面工作，是医院党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党委重要活动，协调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督促检查党委决议贯彻落实，支持院长开展工作。医院设院长 1 名，院长为医院的法定代表人，是医院运营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在医院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全面负责医院医疗、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并承担主要行政责任和相应法律责任。设副院长若干人、总会计师 1 人，协助院长分管医疗、护理、医技、药剂、科研、教学、行政、后勤和财经管理等各项工作。

##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本单位预算汇总公开单位为：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300004448781058，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号：44487810543011111A2101。医院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35421.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6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227955.39 万元，上年结余 3199.02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3660.1 万元，主要是考虑到疫情的实际影响。**

**(二) 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35421.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60.00 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 317.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2.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9622.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79.36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21.74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7466.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0 万元，占 2.14%；科学技术支出以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68 万元，占 4.26%；卫生健康支出 6988.44 万元，占 93.6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279.1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187.02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等方面；科学技术支出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68 万元，主要用于科学技术基础研究、技术与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学技术普及以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3709.34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支出、公共卫生支出、中医（民族医）药专项及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单位无会议费、培训费、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方面的预算。

**(四) 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0775.2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02852.0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41453.15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6470.00 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86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3 辆，均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6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1 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35421.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136.33 万元，项目支出 153285.18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